

# 香港聖雲先堂教友家庭聯誼會簡介



教友家庭聯誼會供稿

## I. 導言

聖雲先堂從七九年開始，便推動「教友家庭聯誼會」的小團體組織，至今已有十年時光。因為沒有資料可以借鑑，一切都要摸索和嘗試，其中發現一些問題是值得日後在發展類似小團體時留意的，故以這篇報告式文章，與讀者分享，好能在教區推動建設基督徒小團體的工作上，作為參攷材料。

堂區由於範圍不斷擴大，教友的居所分佈廣闊，因而傳統上教友的聚會，無論神修的或文娛的，均以堂區為中心，形成主動性操在堂區手中，所有培育和聯誼亦以堂區活動為主導，教友處於被動的環境中；但在這些以堂區為中心的活動中，教友的參與性不大，一般來說，主要的參與者是善會會員。

在七十年代末期，八零年前，堂區在開始探索和檢討發展路向時，認為以居所為單位的教友團體更能使教會植根於社會和民眾中，為基督見證，也切合時代和梵二教友傳教的要求，「教友家庭聯誼會」的構思和計劃便在這種情況下產生出來。

### 【性質】

「教友家庭聯誼會」的性質有異於一般的社團，其聯繫以信仰和祈禱為主要源動力，同時也負有培育教友的信仰和教友間的互

助互愛，並藉其聚會或活動，在鄰里中做見證、改善社區、達致教友傳教的目的。

### 【方法與介入】

首先在區內選擇一些大廈作為試驗，選擇的條件為：

1. 教友人數比較多；
2. 活躍和熱心教友比較多的；
3. 教友贊成組織「教友家庭聯誼會」的；
4. 有至少一位教友願意協助和投入服務。

## II. 過程

整個過程可分二部份，第一部份是由籌備到正式成立的期間，一般由三個月至一年完成，但也有個別更長時間的例子，要端賴個別條件而定，唯絕不宜過長。

第二部份則是培育工作，可分為兩種，一種是短期和獨立的培育，如正式成立後，有兩次培育講座提供給各委員。此外，長期性的培育是必須的，有專為委員的，有為全體教友的，也有為工作人員的；形式有講座、避靜、聚會等；亦可以一座或數座大廈或分區進行。

### 【準備階段】

首要是給與工作人員適當的培育，選擇一些願意嘗試的工作人員開始，同時彼此要

取得共識，明瞭整個計劃——包括理論基礎和實際組織的技巧和資料。

其次是著手物色合適的大廈，作為工作的開始，條件方面應比其他大廈更佳。

#### 【實踐階段】

工作人員選定某座樓宇後，便進行探訪工作，於探訪時將「教聯」的訊息及意義帶給每戶教友。

當全座教友探訪完後，便進行資料整理和分析，並預備首次的教友聚會。如情況滿意，可於首次或第二次的教友聚會中成立臨時聯誼會，由神父委任數位教友為臨時委員；若時機尚未成熟，則可延遲至適當時候再成立。

臨時成立後，便可把各委員分組與工作人員一起探訪教友，把「教聯」的消息和委員介紹給一些沒有參與聚會的教友認識，同時亦可使委員與教友建立關係。探訪完所有教友後，便可籌備正式成立聚會。

正式成立的教友，可先以祈禱聚會開始，然後下半部便正式選舉，由教友提名及投票，由神父監票，然後宣佈結果。

另一方面，堂區也成立一統籌小組，統籌整項工作，和作為各個教聯推行小組與堂區之間的橋樑。

培育方面，可分為聯絡員之培育及推行員之培育，目的是為充實各人的信仰，了解小團體的意義，認識教會的發展與自己的身份，好能建設團體、發揮信仰的生命力。

「聯絡員」之培育，主要是培育日，分區聚會及週年退省。

至於「推行員」培育的內容，則以增強意識培育、經驗分享、團體的人際關係、組

織技巧、教會觀等等為主。所遇的主要困難包括有：意識培育需時頗長；資深的推行員，沒有接受培育的意識；推行員未知本身的實際需要；以往的培育未能直接針對此項工作的需要，推行員也不懂得靈活運用已得的知識，故提不起參與興趣。

堂區為推動教聯的進展，特別於八五年編撰了一本名為「聯」的小冊子，提供聚會主題、導言、內容、程序、聖經章節、聖詠及堂區幻燈目錄，以協助聯絡員解決在籌備聚會時的困難。

#### 【中期檢討】

1. 一些善會會員及教友由於未能明白及意識到教友聯誼會之目的及意義，所以在工作上遇到不少困難。故堂區應從新進行宣傳，加深教友對教聯的認識，並提醒教友關注其本座大廈的教友聯誼會。
2. 應加強聯絡員之培育與指導，使他們能恰當地負起責任及完成其使命，因此為他們舉辦講座、避靜等，務能讓他們交流及吸取不同的工作經驗，不致有孤軍作戰之感。
3. 加強對各善會會員之培育，使他們明白教友聯誼會是發展堂區之工作，他們均有責任去協助並推行此事，而非某些善會之獨有工作。
4. 神父在教友中有一定影響力，故若能抽空出席聚會，不但能使聯絡員獲得支持，同時亦能鼓勵其他教友。
5. 聯誼會的推展太急，同時亦缺乏完整計劃；因此堂區要有明確指示，並定下長遠計劃及發展的方針與步驟，讓聯誼會能知所適從，配合工作。聯絡員應盡可能出席堂區會議。

### III. 反省及建議

#### 【反省】

由於以往對教友培育不足，致使教友負基督徒使命時有不少困難，尤其一些年青教友受到不少外間的吸引，而採取逃避的方式，對教會不聞不問。但教聯使教友意識到不可只做個主日教友，傳教不只是神父及善會會員的責任。

堂區不單照顧返回堂區的教友，也可藉教聯將基督的訊息帶到每個家庭中，喚醒教友的基督徒使命。尤其在牧民方面，堂區將面對不同的教友，面對更廣泛的牧民發展，需要摸索一條途徑；在新教友及兒童的培育方面，需要有計劃，才可使其成長及自立。

經過多年的經驗，教聯已成功地跨越第一個階段——透過聯誼活動幫助教友打破個人的狹窄圈子，消除彼此間的陌生現象，而達至互相認識的教友團體。然而發展至此，他們正要面對新的挑戰，就是把教聯提昇成為一個有利於善度信仰生活的環境，培育教友成為基督的活見證，使之在所生活的社區中，發揮酵母、光和鹽的作用。換言之，就是讓教聯成為以生活和見證為中心的教會。

#### 【建議】

從過往的經驗中，如要在一個堂區展開教聯工作，有以下需要留意的事項：

1. 整個堂區必須共有同樣的意識。如要在整個堂區展開，首先堂區神父必須同意這項發展，並要作長久支持。另外在堂區議會上，亦需要得到配合。以獲得堂區工作單位及各方面之協助；否則，很易受到各方面的規限或制肘，甚至中途而廢。

2. 現時之發展未如理想，一方面是因為對

象的唯一共同點是擁有同一的信仰，而未有發掘共同的需要，但可惜大部份教友的信仰意識不高，「信仰觀」也有很大的差異；另一方面，過去和現今的教理亦忽視信仰的團體性和社會性，因此，堂區在培育或宣講時，需要加強信仰與生活的整合，避免建立一個抽離現實生活的「信仰小團體」；在建設這類小團體時，如能從現實生活的需要開始，從而探討信仰，反省生活，這樣的團體才會有活力。例如：可以嘗試以年輕夫婦、青年人、老年人的共同需要來開始。然後才漸漸擴大參與層面，發展信仰團體的力量。所以在同一座大廈中，如果人數眾多，可以同時發展多個小團體。

3. 應做好準備功夫，包括宣傳、推行員的事前培育、周詳的工作計劃，以及後繼的培育計劃。

4. 必須成立一個小組，以監察各小組之工作進度，並規定每月工作的頻度，及聚會時間，因為人之意識及自覺性需要其他人或一些規範去提醒。

5. 成立統籌小組，為使發展工作能順利及有系統地推行。它的主要職責是負責統籌整項工作，不時檢定計劃之合時性及可行性，對培育計劃及內容作出修訂，搜集資料，發掘技巧等。此小組是整項工作之主腦，所以小組成員最好不用兼顧其他事務及喜歡探討鑽研。

6. 堂區善會成員，縱使不做本座的職員，最好能夠參加本座之教聯聚會，以發揮酵母作用。

總括而言，鑑辨需要、提升意識、建立力量、培育領袖、集體參與、鞏固組織，是六大綱領，也是發展基督徒小團體不可或缺的工作。